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起复牌
-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不低于 50%）
- 本次拟进行的交易需在审计评估完成后，与交易对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因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涉及购买资产，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永鼎股份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 2016-040 号）。停牌期间公司就采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方式进行论证，期间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中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条款，于 6 月 23 日披露了《永鼎股份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6-042 号）。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方就本次收购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致远”）股权及其他标的公司股权的可行性进行论证和协商的结果为：

1、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和当前资本市场的形势，为尽快完成本次交易，公司与永鼎致远的股东达成意向，拟采用现金收购永鼎致远部分股权（不低于 50%）的方式继续推进本次交易。

2、对于本次拟购买的其他标的公司股权，考虑到：标的公司一为无线网络覆盖研发制造商，基于和永鼎致远的产业协同性而作为标的之一，但因其成立时间较短，

目前盈利性不强，现阶段收购具有一定的风险；标的公司二的主要资产为商业地产，目前主要供永鼎致远办公租用，在采取现金收购的方式下，会影响公司现金流。因此公司和相关方论证及协商后认为上述两个标的公司股权暂不具备交易条件。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股权结构：永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陈雅平、莫思铭和王秋凤各持有 50%、35%、11%和 4%。

主营业务：致力于电信领域的信令采集、DPI、网络安全、大数据应用等软件开发、解决方案与服务的提供，是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的核心合作厂商之一。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 8985 万元，净资产 7043 万元；2016 年 1—5 月营业收入 3018 万元，净利润 1911 万元。

据对标的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初步估算，本次拟进行的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聘请具备证券从业资质的审计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与交易对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要求对该事项后续进展进行披露。

鉴于本次拟收购的资产标的发生变化，交易方式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变更为现金收购的方式，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不再符合停牌条件。公司特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起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30 日